

有限責任新北市原住民電腦資訊勞動合作社 函

地址：24241新北市新莊區新莊路184號1F
承辦人：專案管理師 白家馨
電話：(02)89929100
傳真：(02)89928790
Email：service@acic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社會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原資社字第1141114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41114006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更正資訊檢送「促進合作事業AI共好計畫—AI數位治理工作坊」宣傳DM乙份，敬請協助轉知轄內合作社及人民團體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為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「導入AI應用實作計畫」，經中華民國資訊軟體協會指導並由本社執行輔導任務，課程內容涵蓋「AI雲端公文管理系統」、「財務管理系統」及「AI工具應用實作」。

二、計畫旨在協助合作社及人民團體(合作社優先)導入AI與數位工具，強化行政與財務治理效能，縮短城鄉數位落差，推動智慧治理與永續發展，協助學員精進智慧行政能力。共計辦理兩場次工作坊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南區場次：114年11月27日（星期四）於「高雄市輔育人員職業工會」（高雄市苓雅區中山二路412號6樓之5）辦理。

(二)北區場次：114年12月4日（星期四）於「新竹縣原住民族

文化教育產業推廣中心」(新竹縣竹東鎮中山路85號)辦理。

三、本工作坊培訓對象為「合作社」及「人民團體」為主，活動全程免費，每個單位至多2位學員報名(限額40位)並優先錄取合作社學員。

四、參加單位須為「未曾參與過經濟部辦理之30人以下製造業/服務業數位轉型計畫」者始得報名，請自行攜帶筆記型電腦以利現場實際操作。

五、以線上報名方式並依據培訓對象(優先順序受理)，報名連結如下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Me0bQ>。

六、隨函檢附工作坊宣傳文宣乙份，敬請協助轉知轄內合作社及人民團體踴躍報名參加。

正本：苗栗縣政府社會處

副本： 2025/11/17 08:06:01

裝

訂

線